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 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TIMES ENERGY CORPORATION LIMITED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66)

內幕消息 預期虧損增加

本公告乃由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本公司」, 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a)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刊發。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 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 及準投資者,基於董事會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作出之初步審閱及目前可得之資料,本集團預期,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將錄得綜合虧損淨額介乎約46,791,000港元至約57,189,000港元,而二零一九年同期為綜合虧損淨額約10,303,000港元。本集團之估計綜合虧損淨額增加乃主要由於以下因素所致:

- (i) 確認本集團所持有上市股本證券之投資之公允價值虧損,而先前於二零一九 年同期該確認公允價值為收益;
- (ii) 確認自本集團阿根廷業務因惡性通脹產生之收益調整,收益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減少;由
- (iii) 較二零一九年同期有所減少的一般及行政開支所抵銷。

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綜合業績,預定於二零二零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前完成。

股東及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新時代能源有限公司 主席 鄭錦超

香港,二零二零年八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鄭錦超先生(主席)

鄧永恩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志軒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翁振輝先生

招偉安先生

黄偉德先生